

# 采购需求书



|   | 类别            | 内容   |
|---|---------------|--|
| 1 | 名称            | 基本半导体项目周边基础设施一设计   |
| 2 | 项目业主情况        | 项目业主名称：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建设服务中心<br>地址：中山火炬开发区康乐大道7号<br>联系电话：0760-88293716<br>联系人：韦工  |
| 3 | 中介服务名称        | 基本半导体项目周边基础设施一设计   |
| 4 |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br>2. 需回避得机构：无<br>3. 根据项目需要的其他要求：凡适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的中介机构，在承接本项目前应完成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设计类别登记。同时，在报名本项目前应认真了解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设计类别登记的流程与要求，并确认自身具备或能满足登记的相关条件，详情见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登记网址 <a href="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aspx">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aspx</a> 。 |
| 5 | 服务内容和<br>服务要求 | 1、服务内容：中选单位收到建设单位通知后需在1小时内必须赶赴现场开展踏勘工作。20个工作日完成施工图设计及提交成果文件（含盖章电子版成果）。<br>2、如分公司中选，合同签订及成果文件均需总公司对分公司服务事项予以确认。   |
| 6 |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康乐大道7号火炬开发区住建局   |
| 7 | 公开选取方         |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

|    |          |  |
|----|----------|--|
|    | 式和计价标准   | <p>2.报价方式：下浮率报价区间为 35%至 45%。</p> <p>3.计价标准：最终服务费以预算审核价作为计费基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并下浮。</p> <p>4.计费公式：服务费=收费基价×行业调整系数 0.7×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1-下浮率）。</p> <p>5.本项目暂估总投资额约 100 万元，最终根据暂估计费额及报价下浮率确定。中选价为暂定合同价，最终结算价不超暂定合同价。</p> |
| 8  | 服务时间     |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p>  |
| 9  | 结算（验收）方式 | <p>1、本项目完成预算审核工作，支付至设计费的 40%，完成竣工验收支付至设计费的 70%，剩余 30%作为后续服务费，完成工程结算审核后一次性支付。</p> <p>2、甲方（委托人）财政部门审核时间不算入约定的支付时间内，委托人将相应的请款材料提交给财政部门即视为符合约定的支付时间。乙方收取款项前，应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发票。</p>  |
| 10 | 违约责任     |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
| 11 | 补充合同和    |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p>  |

|    |        |   |
|----|--------|---|
|    | 解决争议方式 | 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br>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
| 12 | 备注     |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br>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br>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